

关于摄像头的网上超市合同

合同编号：11N75031253X2024201

买方（采购人）：上海嘉定工业区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

地址：嘉定区永盛路2703号

卖方（供货商）：上海璆顺工贸有限公司

地址：上海上海市金山区金山卫镇秋实路688号2幢2单元147室

买卖双方根据《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》之规定，通过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确定合同成交结果，现就合同履行事宜，签订本供货合同。

第一条 货物的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单价

序号	采购编号	货物名称	规格描述	数量	单价(元)	合计(元)
1	-	海康威视 DS-E12 海康威视 DS-E12 摄像头 监控器 摄像头	DS-E12	2(个)	98.00	196.00
3	-	绿联 光纤跳线 六类网线 千兆高速宽带线 CAT6类家用电脑网络工程监控线 8芯双绞成品跳线 3米	20161	10(根)	12.00	120.00
总价（元）			316.00			
其中国库资金支付（元）			0.00			
自筹资金支付（元）			316.00			

第二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

合同金额为(大写): 叁佰壹拾陆元整，合同金额包括运输费、安装调试费和服务费等。合同款项按照下列方式支付：一次性支付

第三条 履行期限、地点和方式

履行期限：工作日09:00~17:00

履行地点：上海上海市嘉定区嘉定工业区嘉定区永盛路2703号

履行方式：卖方送货至买方指定地点，并联系 杜奕峰 17301853163

其他说明：

第四条 其他事项

本合同履行事项适用《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》，并为其之组成部分。

第五条 合同的生效

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本协议一式五份，双方各执二份，另一份送上海市财政局备案。

买方(盖章)：

卖方(盖章)：

法定代表人(授权代表)：

法定代表人(授权代表)：

地址：嘉定区永盛路2703号

电话：69960031

地址：上海上海市金山区金山卫镇秋实路688号2幢2单元147室

电话：13764710333

开户银行：上海银行福民支行

银行账号：03003121697

签约时间：2024-05-23